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鄧婷文

電話：04-37061800

電子信箱：e-216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637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09030000E_1130063732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訂於113年9月
7日（星期六），辦理「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開放日暨
集集地震廿五週年公眾研討會」活動資訊，請鼓勵所屬教
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113年5月23日高市雄女教
字第11370452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函及旨揭研討會活動辦法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4/05/30
10:54:42
交換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